

# 乡情悠悠散文随笔(模板8篇)

守望相助，共创平安世界，让安全意识深入每个角落。怎样做到让员工从内心里明白安全是每个人的责任呢？安全有责任，责任重如山。

## 乡情悠悠散文随笔篇一

我的故乡陕西省武功县古称有郃国，这里是炎帝后裔姜姓封地、农业始祖后稷故里，这里有一个历史悠久的陈醋之乡——长宁古镇，千百年来陈醋以它的纯真味道伴着有郃儿女度过了漫长岁月。悠悠醋香，也伴随着我度过了艰苦的童年、酸涩的中年和甜蜜的老年。

我的幼年时代正值祖国刚刚解放，百废待兴，加之自然灾害不断，正处于一穷二白贫穷落后的时期。在我幼年的记忆中，好像从来就没有吃过一顿饱饭。一年四季总以粗粮玉米瓜菜充饥，上顿下顿都是包谷珍子和玉米搅团，很难吃上几天面食。那时候，我们姊妹8人，每天都像嗷嗷待哺的小鸟，向母亲寻觅吃食。在那个非常困难的时期，精明能干的母亲总是粗粮细作精心烹调，想方设法做好每一餐粗茶淡饭，尽可能让一家人填饱肚子，吃出一个好味道来。

为了增强食欲，母亲常常自己酿造食醋。她在坑头放上一个瓦瓮，里边装了多半瓮煮熟了的玉米、高粱、大麦、麸皮等杂粮，中间挖成一个空心放上麴子，再捂上二十一天后，等打开瓮盖后，一股酸溜溜、甜滋滋的香味便扑鼻而来，土法酿成的食醋像一条酱红色的细线，淋了个钵满盆满，整间屋子芳香四溢。让我记忆犹新的是，每当端起白洁如玉的玉米搅团时，一股清香甘冽的醋香味就会迎面扑来，让我顿时食欲大振，我会狼吞虎咽，把一大碗搅团一扫而光。

母亲做的酸醋，味道纯正，香味浓郁，时常会给东家分一点，

西家送一碗，街坊邻居赞不绝口。当人问起时，母亲就会告诉大家，这酿醋的手艺是从长宁镇的小姨家那里学来的。

提起长宁醋，那可真是历史悠久、远近闻名。秦统一六国，在咸阳以西百十里的地方驻军设城，以拱卫京都长久安宁，此地遂取名长宁，就是现在的长宁公社驻地。长宁作为兵家必争重镇，将士杀敌靠的是酒量、豪气与胆略，官家便在这里“办烧坊，酿烧酒，资军需”。酿酒后的酒渣，被附近的老百姓收集起来存进缸里，十天半月后竟然香味扑鼻，酸香液体滴入饭食中，竟然让人胃口大开、饭量陡增。随后这里的百姓就用酿酒的工艺在自己家里酿成了调味的佐料，这就是多年前长宁人酿制的土醋。据说，在长宁公社镇南村一座古墓室里墙上还有依稀可辨的酿醋画面，画一个人扶缸，一人用盆接醋，这可能就是唐代人做醋的场景。那时，长宁不论穷家小富都掌握了酿醋手艺，家庭作坊比比皆是，长宁醋已经远近闻名，并被送入宫中御用。长宁食醋不但能增加食欲，还有止泻治感冒的作用。相传，女皇武则天龙体欠安，常常腹胀气滞，不思饮食，御医们想尽办法也未能奏效，后来，有一道士进献了长宁陈醋，女皇吃后胃口大开龙体转安，从此，御膳时总要放上一壶醋，以开胃解酒。

“吃饭调上长宁醋，味道就是不一样。”在幼年时代，是家乡的食醋伴随我度过了那一段令人难以忘怀的艰苦年月。

后来，我参军到了部队。在巴蜀军营中摸爬滚打苦苦锤炼，严酷的军事训练对我们这些农村兵来说倒也罢了，但是南方地域的饮食生活，实在让我们这些北方人有点吃不消。长年累月的糙米饭常令北方士兵望而生畏，实在嘴馋了，偶尔泡个病号混上一顿面条，也是盐咸醋寡的，让人不敢恭维，要想吃上一碗酸香可口的面条，那简直就成了一种奢望。好不容易捱过了三年南方军旅生涯，当探亲回到故里时，我一口气美美地啜了两大碗宽如裤带的酸汤面，随后，探亲访友走东家过西家，乡亲们总会以独具武功特色的旗花面来热情招待，其中长宁醋那特有的芳香酸味，让我回味无穷。探亲归

队时，我特意捎上一壶长宁醋，用它烹制的面食酸味柔和、回味绵长，让全连战友们啧啧称道，所剩不多的长宁陈醋还被厨师送给了团部机关灶，大厨做出的面条与往大不相同了，风味独具一格，也让机关的参谋干事们赞不绝口。

这个时期，长宁供销社已经开始酿醋了。至此，每当探亲归队时，虽然经济并不宽裕，我总会带上用玉米换来的家乡长宁醋，作为土特产与战友们分享。在军营中，我为故乡的食醋文化而骄傲。长宁醋与我如影相随，走过了艰涩的青年时代。

后来，我转业回到了故乡，首站就分到了长宁派出所工作，零距离接触了长宁古镇的食醋文化。这里的父老乡亲们对长宁陈年老醋十分钟情引以为豪，下乡用餐时，乡亲们总会告诉我：“咱长宁醋酸甜可口，多吃一点醋是有好处的，你可甭小看这酸醋，它酸中有柔、清香沁人，是上好的调味品，富含多种氨基酸，胜过价值很高的营养品呢！”

我自幼胃就不好，十几年的军旅生涯，饥一餐饱一顿，使我的慢性胃炎愈加严重，一度稍有溃疡，甚至影响了工作。长宁镇南村的姨夫是个乡医，他就开导我：“你要适当多吃一点醋，陈醋性温味酸苦，具有开胃养肝、散瘀止血、镇痛解毒、杀菌强身等功效。醋能增进食欲、开脾健胃，还具有减肥保健作用，用好了就是一剂良方妙药！”遵照姨夫的教导，我就有意识地增加长宁陈醋的食用量，并注意改善生活习惯和加强体格锻炼，后来多年的慢性胃炎竟然奇迹般治愈了，我真的对长宁醋刮目相看了。家中食用的陈醋，我一直都在长宁采购，几十年来乐此不疲。

近30年来，乘着改革开放的强劲东风，长宁这个古老的醋乡相继办起了几十家酿醋作坊。随着群众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食用陈醋的质量要求也越来越高，长宁陈醋以它纯真的本色，默默地滋润着有邠故国的父老乡亲们，成为每家每户日常生活必需品。

去年4月，当我陪同西乡文联的朋友们来到长宁醋乡宏森醋业公司采风时，望着那一幢幢拔地而起的现代化酿醋厂房，聆听了宏森醋业法人代表选护先生一番慷慨激昂的演讲，亲口喝上一口宏森醋业的酸醋饮品，我对长宁陈醋的前景和未来就充满了无限的希望！

宏森醋业继承了具有几千年历史的长宁醋这一非物质文化遗产，酿醋工艺进行了史无前例的重大革命，突破了陈旧的固态酿醋发酵技术，采用封缸液态发酵，把“零”添加的纯粮通过现代化技术手段转化成糖，随即由糖转化成酒，最后再转化成为香醋，整个工期长达130多天。这种全自动酿造的封缸陈醋，色泽光亮，香味四溢，口感纯正，口味醇厚，酸香浓郁，沁人心脾，逾夏不腐，愈放愈醇，愈醇愈香，实为中华香醋中之极品！

这几年，经过宏森醋业人的不懈努力，武功县的长宁醋以它“色亮味鲜，酸涩冽香”的良好品质，打进西安，走出三秦，名扬天下，远销海外。

悠悠陈醋更香，浓浓乡情更深。在我即将步入老年之际，想到推陈出新再生后的长宁陈醋能够为世人增福添寿，我不得心潮澎湃、感慨万千，我为故乡经久不衰的长宁陈醋而倍感自豪和骄傲！

## 乡情悠悠散文随笔篇二

月是故乡明，在外的人一看见月亮，就会想起那片最熟悉的故土。不管我们身处何地，故乡永远是我们内心深处的眷恋，让我们漂泊的心得到慰藉和归宿。

李白的一句“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从中看出了游子们思念故乡的深情。王维的“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的千古佳句中，流露出身处异乡的伤感。岑参的“故园东望路漫漫，双袖龙钟泪不干”更是吟出了其对家乡的思念。

故乡，那孕育我生长的地方，在那里，留下了我多少欢声笑语！

家乡的生活是丰富快乐的。早晨起来，呼吸着最洁净的空气，让人顿时感到心旷神怡。那时，我经常会同小伙伴去放牛。田垄间到处是杂草，牵着牛，散步其间，看着冉冉上升的红日，真是妙极了。但是，回老家第一盼望的还是干农活。大人们不会给重活，只是让我们体验下。那年春天，人们忙着种稻秧，我也便想干。可奶奶不让，说怕弄脏了衣服，还踩坏了秧，于是心里便很扫兴。邻居家的大伯却帮着我，我难得来一次，他带我去。这我高兴坏了。来到田间，大伯手把手的教我如何插秧，还让我注意不要踩着秧苗。忙了一会儿，看着自己种的歪歪扭扭的秧，倒也露出了欣慰的笑容，那一刻，我体会到了劳动的快乐。

家乡的土地是那么美丽，连空气里都散发着幸福的气息。站在那儿，我体会到真正的亲切与宁静。眺望广阔的田野，我仿佛在四季中穿梭。春天，多处充满了生机，被犁尖泛起的土地，重此播下了希望的种子；夏天是个充满欢笑的季节，白天人们望着茁壮成长的庄稼，开心的笑了，晚上，人们陈着凉，欣赏着皎洁的夜空，舒心的笑了；秋天，大地像披上了金装，秋风一吹，就像金色的海洋一样连绵起伏，人们的收割机不停忙活着；冬天，故乡的土地显得更加幽静与安宁，大地披上了厚厚的“棉被”，伫立在寒风呼啸的田垄上，体会到的不仅是刺骨的寒风，更多的是对来年的期盼与憧憬，“瑞雪兆丰年”正是故乡的人最喜爱的话。

感恩故乡，那里的土地让我体会到生的喜悦与四季的气息。

家乡的人们是好客的，他们用无比的热情去迎接外乡的人。在那儿，人们就像到了《社戏》里的平桥村一般。可以尽情的四处观赏。特别是夏天的时候，油菜花漫山遍野，吸引了许多外乡的人前来做客。这时，村里人便会把客人邀到家中小憩一番，要是来了稀客，更是盛情款待，客人临走时，

主人还会踹给他一些特产，算是礼物，这些不求利益的场景，在城市里是很难见到的。而且不仅大人么如此，孩子们也是如此。我一年去俩次，算是重客，每次去，邻家的孩子们总会把自己的东西拿出来一起玩，一起用，大人们也总是允许。在那里，我可以真正的释放自己，无忧无虑的玩耍。孩子们本该有的天真与纯洁，在那儿都能看到。

感恩故乡，那里的人们让我学到了许多优秀品质。

家乡的生活是丰富快乐的。早晨起来，呼吸着最洁净的空气，让人顿时感到心旷神怡。那时，我经常会同小伙伴去放牛。田垄间到处是杂草，牵着牛，散步其间，看着冉冉上升的红日，真是妙极了。但是，回老家第一盼望的还是干农活。大人们不会给重活，只是让我们体验下。那年春天，人们忙着种稻秧，我也便想干。可奶奶不让，说怕弄脏了衣服，还踩坏了秧，于是心里便很扫兴。邻居家的大伯却帮着我，我难得来一次，他带我去。这我高兴坏了。来到田间，大伯手把手的教我如何插秧，还让我注意不要踩着秧苗。忙了一会儿，看着自己种的歪歪扭扭的秧，倒也露出了欣慰的笑容，那一刻，我体会到了劳动的快乐。

悠悠故乡情，故乡为我带来了许多美好的回忆，让我走在人生的路上不再孤独，也让我的内心更加强大，朝着那个更美好的未来勇往直前。

### 乡情悠悠散文随笔篇三

乌篷不停地摇着

我回到了故乡

踏入乡土——就有一种亲切感

就在这个寒冬

我来到繁华的都市  
我怎能把你忘却  
怎能忘记平仄g乃的桨声  
怎能忘记斑驳参差的渔灯  
早春的风何许温暖  
撩起孩童放飞的心  
河边河畔到处有  
放风筝孩子的身影  
只只个个  
线轴转动着——  
风筝向着蓝天飞升  
我去了繁华的都市  
我在异乡寻找我心中的绍兴  
上海的酒馆里  
叫一碟茴香豆  
拿一粒扔进嘴里——  
家乡就到了  
我在异乡

我仍是个绍兴人

翻开那些陈旧的相册

拂去灰尘

画面依旧清晰

只只乌篷

道道碧痕

仿佛一一

还能听见船夫的摇橹声

又一条

青青的石板路

苔痕斑驳

写意的花鸟

停在树上叫着、闹着

还有很多、很多……

沈园、三味书屋、青藤书屋、兰亭……

无不溢出

几分看不见的亲情

我在异乡

我仍是个绍兴人

水傍滩畔滩依水

[1][2] 下一页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乡情悠悠散文随笔篇四

在人生记忆的长河里，有些事随着时间的流逝而变得模糊，但对故乡的情是难以割舍的。为故乡人民的纯朴而感动着。灾难来临之际，拧成一股绳，以顽强的毅力，奋力拼搏，谱写了一曲抗洪救灾，保卫家园的赞歌。

六三年夏天，庄稼长势良好：高粱红了脸，谷子弯腰把头点，玉米扛着红缨枪，棉桃大的像铃铛……三年经济困难刚过，挨饿挨怕了的人们脸上绽开了笑颜，盼望今年是个丰收年。

不料，七月下旬，一场罕见的大暴雨沿着太行山东侧席卷河北。引起山洪暴发，由此引发了百年不遇的‘特大洪水。天津危在旦夕，上级下达命令：保卫天津，地方分洪。天津保住

了，但是，多少村庄被淹没，人民生命财产受到极大损失。

我的家乡接到上级命令，中小學生放假，全村男女老少齊出動，修築護村防護大堤。洪水不斷往上漲，防護堤不斷加高加固。修築大堤日夜不停。村里的壯勞力用小車推，用土籃子挑土方，婦女兒童用框頭背土。那時，我剛上初中，學校放假，我也加入了修堤大軍，由於年小沒背過筐，肩膀磨起了大泡。為了保住村莊，晝夜輪流干，不停歇。勞動的號子和打樁聲響徹夜空。

洪水來勢迅猛，雨還在不停的下，土方很快就被大水沖走。村民們自動從家裡扛來木頭、檁條、木板，有的把自家大門拆下來，加固大堤。一位八十多歲的老人還獻出了自己做棺木的木材。站在堤上一望，村外一片汪洋，長勢喜人的莊稼都被洪水淹沒，只有高粱還露出穗頭。水位高出村子兩三米，村莊危在旦夕，值班民兵日夜守候大堤。這時謠言四起說有人看見一只大烏龜圍着村子轉，不肯離去。烏龜不走，村子將會淹沒。巫婆挨家挨戶斂錢，買來豬頭、糕點、西瓜、桃子等供品，人們跪倒在地，口裡念念有詞，祈禱烏龜快把洪水領走。小孩子們站在一旁，垂涎欲滴，誰都不敢拿一個吃。上完供，把供品全扔到水里。行為雖然愚昧，但是，人們一個心思：盼望洪水早些退去。

天空不時傳來轰鸣聲，那是飛機在空投藥品和大餅。

洪水終於一點，一點退去，村莊安然無恙，沒有倒塌一間房屋，沒有一個人傷亡。大難來臨時，他們共同挽起臂膀，共同抵禦突如其來的災難，譜寫一曲抗洪救災的凱歌。他們齊心協力戰勝洪水的精神永流傳。

故鄉啊，你曾用甘甜的乳汁哺育我成才，我要永遠把你銘記心上。

## 乡情悠悠散文随笔篇五

今年春天，我回到了久别的故乡。

自从6岁离开故乡，中间回来过几次，来看望我亲爱的外婆，前外婆走了之后，我这是第一次回来。

农村的变化之大让我惊叹，宽敞干净的柏油路，家家都是二层小楼，户户都是红漆大门，门上横批都是“家和万事兴；幸福之家”等烫金大字，处处体现着这个小村庄的富裕和谐。少小离家，我真的迷路了，问了很多老乡才找到外婆的家。

走进院子，我看见了那颗有百岁高龄的大枣树，记得小时候，每到了枣子成熟收获的季节，外公领着我打枣子，外公手握一根长杆敲打枣树枝，枣子便噼噼啪啪的掉下来，我欢快的边吃边捡，那曾是我年年翘首盼望的快乐！

哦，还有这口老井，夏季的时候外婆会在这里储存西瓜，让我回来便能吃上一口冰凉甜脆的西瓜。秋冬季，外婆把个大肥厚的红薯放在筐里系上绳子，一头拴在井沿边的石头上一头放到井里，等我回来的时候让我吃上新鲜醇香甘甜的红薯，外婆知道，那是她的宝贝外孙女最爱吃的。

还是宽敞的院子还是温暖的土炕还是明亮古朴的门窗。只是不见了外公外婆亲切熟悉的身影，我泪眼朦胧，恍惚看见了外婆慈爱的笑脸柔声的呼唤：“闺女你回来了！快坐下暖暖”

舅舅和表妹热情的介绍着家乡的变化，舅舅说想现在农村都城镇化了，修了柏油路，家家盖小楼，户户自来水、燃气灶。几乎和城里一样了，我这才明白我进村的时候看到柏油路多层楼还以为走错了呢。

中午了，一顿丰盛又具有乡村风情的午餐摆了一桌。把我的

馋虫都勾出来了，一盘盘的鸡鸭鱼肉，舅舅说都是村里自己养的，环保又营养，一盘生菜，厚厚的发面饼，一碗蒜酱，这蒜酱可不是平时我们吃的简单的蒜泥，这蒜酱是把大蒜捣烂后加入香油和水搅拌成糊状然后再加香油而成，这香味沁人心扉，闻着这香味真有种端起来喝上一口的冲动。

蒜酱沾生菜用发面饼一夹，那蒜香油香加上菜的清香饼的醇香一起入口，这味道，香！爽！美！爽遍全身回味无穷！

记得有一次午饭的时候，只有蒜泥没有生菜，我就吵着不吃饭了，外公说闺女等姥爷给你拔去，外公出去不到一分钟就拿来了一颗翠绿的大生菜，我还奇怪，菜地离家很远，姥爷走路真快啊，后来才知道。姥爷是跟邻居家里要的。外公外婆给我的‘爱是我一生的暖，每每想起，都那么温馨香甜幸福还有感动！想着想着，我又泪眼朦胧了，舅舅看我情绪不对，赶紧说：“快尝尝这面条，也是你喜欢的”。是啊，小时候面条的味道真的久违了，好像离开家乡后没吃过呢，在城里，吃爸爸妈妈做的手擀面，味道也好吃，但是就是没有这家乡的味道，爸妈说那是面的问题。我们吃的面都有添加剂，不像老家的面是实实在在的小麦面，看来，真的是这样啊，吃着这碗面，仿佛回到儿时，和小伙伴们玩耍累了回到家里，吃上一碗外婆做的面，那悠悠麦香醇绵筋道的味道让我至今回味。

而今再吃这家乡面感觉好像又多了一种清香鲜嫩的味道。我边吃边品味，舅舅看出我的疑问，说道：“感觉不一样了吧，咱们的小麦品种都改良了，而且加工方式也更加讲究科学，即保存营养又不失原本的香味。”

真是新农村啊，处处都在变。食品安全环保意识农民老乡都走在我们前面了啊！

再见了我最爱的外婆！再见了我难忘的故乡！

## 乡情悠悠散文随笔篇六

国庆节的时候我又去上海住一段时间，无论在哪里，我早起晨练的习惯不变。

住在黄浦江东边的一个小区里，离黄浦江只有三里多路。因为我喜欢清静，所以很少到居住的小区健身场所去锻炼身体。每天早上绕过一群晨练的人，沿着通往黄浦江边的一条路跑步，不快不慢，来回大约有半小时。这条路上行人很少，靠近江边的路两边是农田和大多是两层结构的民房，每排民房前都有一片农田，田里的水稻棵棵都低着头，露出半边泛黄的脸，仿佛不太欢迎我这个外乡人似的。而路两边的野花野草却列着混乱的队形含露迎接，此情此景此境充满了乡土气息，这是我永远忘不了的也是一直向往的去处。

或许是因为我出生在故乡一片贫瘠土地上，闻惯了泥土特有的芳香，还有那份已渗透泥土的情愫以及度过的艰苦岁月的原因，对水泥钢筋铸就的城市很不习惯。所以每到一处我都会去寻找周围有泥土的地方呆上一会，体会一下与家乡的味道是否有着不一样的芳香。我一直在想，也一直在寻找，寻找一处山青水秀、桃红柳绿、鸟语花香、土肥草馨的地方，把自己置入其中，或许就能忘却繁华闹市、复杂红尘所带来的一些烦恼，然后悠然地终老一生。

当我和那个国际大都市的乡村路口，远远望去那些房子都被一片金黄色的稻子包围着，近前瞧瞧黄中还有一丝绿意未退，而且发梢上都有一个露珠，晶莹剔透睡意未消，难怪人们不急于收割呢。再看看那好多条不同品种的小狗聚在一起嬉闹的样子，就像我小时候的村庄一样，我很怀念小时候那个鸡鸣狗叫的日子。可天生小胆的我面对陌生的小狗们开始害怕起来，于是想返回，但小狗们看到了我停住了嬉闹，只竖起耳朵、睁大眼睛、摇着尾巴，仿佛忘记了吓咬生人的本性，我轻轻地弯下腰友好地唤了两声，它们都向我围拢过来，亲

切地像见到了故友，我亲昵地抚摸着它们的头，它们居然用舌头舔舐我的手，这让我害怕的情绪荡然无存。

当我起身继续向江边前进时，它们也跟在我的后边，我跑它们也跑，我停它们也停，像一群跟屁虫边走边闹，让我不得不想起它们的主人来。既然小狗都对我这个外乡的陌生人那么友好，主人也一定是很好客的吧。不是吗，想着想着又遇见了一个六十多岁模样的本地人，只见她放下肩上担着的两个箩筐，用上海话和有点怀疑的目光指着一群小狗问我，意思是“这些小狗都是你家的吗？”因为我不会说上海话，所以只好用普通话回答不是，并告诉她我是江苏人，她似乎也听懂了。

一个筐里是满满的小青菜，一个筐里是芹菜和茼蒿，看样子是去市场卖，要不然怎么天天都如此呢，她不说我也不便问。以后再遇见就会相互打个招呼问个好，有时从箩筐里拿出一个装满各种蔬菜的塑料袋送给我，仿佛是早就准备了好的。我想，彼此只是萍水相逢而已，怎么能收下她的劳动成果呢，可盛情难却，而且在心底渗出一份感激。原来上海人也不是传说中那样地高傲，或许居于上流社会的人就不一样了吧，不管了，只要别人对我好，我也一样地尊敬别人。

时间久了，自然更熟悉了，原来她是闲着无聊才种些蔬菜去卖。尽管这样，我还是买了好多营养品回敬给她。这就是我在上海认识的第一个农民朋友。而她天天早上担着那两箩筐蔬菜去市场或者小区门口卖的情景，让我不禁感叹：一个多么勤劳、善良、纯厚闲不住的农民形象啊，这与我记忆中家乡的农民又是何其地相似哦。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但折射出的是相同的勤劳形象。

秋风清爽，秋色怡人，我就喜欢在这个季节的早晨，去乡间农田里时不时地深呼吸，嗅一嗅城区所没有的新鲜空气。而那几条小狗每天都不约而同地陪着我，给我的晨练增添了一道亮丽风景。

到达江边一眼望去，江面上风平浪静，对面停泊的船只仿佛还在睡梦中，只有几点渔火闪烁，两岸的风景以及建筑与外滩比起来相差很远，实在没什么好欣赏的而且凉意有点袭人。

其实东岸沿岸是不知有多长的原始森林，森林边有一块石头，上面写着禁止捕获野生动物几个字，至于有哪些动物就不得而知了，只听到天天早上各种小鸟把森林闹翻，还有看到好多散养的草鸡以及在江边浅水处，用塑料网围圈的一群鸭子，那些鸭子或许是因为主人刚把它们放进去的'原因，嘎嘎地叫个不停。我想那一定是上海本地一户人家，在江边盖了几间简易的房子专门搞养殖的吧。这让我敢肯定无论是鸡蛋还是鸭蛋都比其它地方的要香好几倍。但毕竟自己是外乡人，即使想买上几斤带回家也不好意思，又害怕人家不愿意卖，弄得自己没面子，所以只能想象一下了。

其实地处原始森林又靠近江边，这种环境是最适合养殖的。

我在江边逗留一会便回头走，小狗们也紧跟着我的脚步，有的小狗贪玩尽掉队了，当发现孤单时就死命地追赶上来。每当这时我就会停下脚步等待，然后抚摸一下由于追赶速度快而造成气喘吁吁地伸着舌头的小狗，再继续向家的方向或走或停地游荡着。

时间过去了半个月，那一片金黄色的稻子已粒粒归仓。我想，喝着黄浦江水长熟的稻子，机出的新米，煮出的粥一定很香很甜很粘稠吧，于是下楼在小区里寻着上海话新米新米的叫卖声买了五斤米，结果煮出的粥却跟之前在超市里买的好几种米一样不尽如意。总之没有一种米比家乡的米好吃，或许家乡的水比黄浦江的水从根本上多了几分香甜，也或许是家乡的水里溶入了一份永远割不断的亲情友情所致吧。

说来也巧，没过几天小区北门口来了一个四十岁左右的妇女，电动三轮车上摆着几袋二十斤包装的江苏大米，还有草鸡蛋、鸭蛋在那卖。看到江苏二字就觉得有亲切感，莫非她是我们

江苏人？但周围有几个本地人在讨价还价，我不便多问。听她不标准的普通话，我知道她不是本地人，我又想，要是江苏人的话，怎么会有那么多草鸡蛋、鸭蛋呢，难道是从江苏运过来的？疑惑间，周围的人都走了，我上前一步，边买鸡蛋和米边问她是哪里人，结果真是江苏人而且还是苏北人，是真正的老乡哦！她听我说也是江苏苏北人时，我买的鸡蛋和米钱怎么都不肯收下。

这时我很瞧不起自己，要是把钱付过再问或许也不至于这样吧，真是死脑筋。但我转口说，如果你不收钱的话我就什么都不要了，说着放下鸡蛋和米想一走了之。这时老乡连声说收下，我觉得这样我心里才能舒服些，因为我知道出门在外，像这样谋生的方式是很辛苦的。就在她收下钱的同时，又从车上拿出两个鸡蛋塞到我的包里，我拗不过她只好收下两个鸡蛋，或许这就是那份扯不断的乡情的缘故吧。

其实无论离开家乡多远，那份乡情总是缭绕在耳边，或者相遇在身边。要不怎么会有老乡见老乡两眼泪汪汪的说法呢。

江苏大米几个字迫使我认识了老乡。或许老乡为了生存外，也想标明自己走到哪都是江苏人的身份吧，这就仿佛给了同是江苏人的一个明暗号，想叙乡情的就大胆地来吧。老乡，我来了！

接下来我在老乡的叙述中，了解到江边那户人家就是她和老公的住处，那些鸡鸭都是老乡养殖的。原来她老公是上海打捞局的一名工人，也是江苏人。由于当年两家大人都不同意他们俩的婚姻，所以两个人就私自离开家乡来到了上海。可家里人说走了永远都不要回去，回去就打死她，这句话老乡着实很害怕，所以一直不敢回家。

老乡由于整天无所事事，就常在森林边转悠，突然想起这地方要是能养一些鸡鸭多好啊。所以在当地人的帮助下就搞起了养殖赚点钱贴补家用。因为太想念家乡想念家人，所以一

直都想让人知道自己是江苏人。期待或许在不久的一天，有老乡把自己生活的境况传递给家人，让家人接受并祝福这份真情。

时间过去三年，在三年中老乡时刻都盼望能回家，带着一岁多的儿子回到父母温暖的怀抱，并向亲人倾诉在外流浪有多不容易。有一天终于认识了一个老乡把梦想传递。

其实家人又何尝不是这样想呢，毕竟骨肉亲情是人间最深厚的情，血永远浓于水，至此一切圆满。而夫妻俩一直留在上海打拼，如今在上海一个小区里也有自己的房子。只是与江边的那片水域、花草、树木、鸟类以及附近的人，已共处了近二十年，这份情仿佛已根深蒂固。但亲情，乡情永远是一脉传承。就这样，我每到江边时都会情不自禁地向老乡所居住的地方以及那群鸭子望去，企图能看见老乡忙碌的身影，有时也会前去问候一下就觉得怡然了。

## 乡情悠悠散文随笔篇七

春节将近，思乡日渐加重，很想吃吃家乡的东西，然在千里之外，回家吃是不现实的事情，于是跟家里最好的朋友，打个电话，说想吃老家的红枣，能否寄来尝尝。

老乡慨然应允，过不久，电话打来，说红枣跟小米各十斤寄出。

那种期盼，在心里，就想着快递一下子会到。

昨天公司门卫说有我快递。我激动的跑过去拎起那个我的蛇皮袋子。

电话打去老家朋友，告诉他枣子收到了，他却告诉我，那红

枣不是买的，而是我家院子里那棵枣树上结出来的。

枣树下，是我与童年的伙伴玩耍嬉戏的地方。枣树也是我们玩耍时不可缺少的伴。

父亲为了让我们荡秋千，院子里看看，还是这棵枣树的枝干最适合放绳子。因为枣树的枝干一呢是结实不易折断，再呢就是枣树的枝干离地面也低一点，适合挂条绳子。于是，我们几个孩子总是在这棵树下荡秋千，你一会儿，我一会儿玩的不亦乐乎。

有时候，想玩跳皮筋，却是二缺一，跳皮筋的绳子，只有两个孩子玩的时候，就把皮筋的绳子解开，先套在这棵枣树上，另一头一个小孩用腿撑起来，不就可以玩了。那时候感觉这样是最划算的了，枣树永远都是只有撑得份，比三个人玩的还过瘾呢！

枣树也是我儿时夏天的乘凉伞，一张草席一铺，就可以在上面睡觉了。在枣树稠密的叶子遮阴下，还真的感到凉爽呢！只是枣树上偶尔掉下来个大青虫有点吓人。

枣树还是我们这群小猴子似的孩子攀援的好地方。不过父亲可是禁止我们在叶子长出来到枣子不打之前上树的，因为枣树可是我们家一棵小小的摇钱树呢！现在想想，枣树上很细很高的枝干都敢爬就有点怕。

枣树，是我童年记忆的一部分呢！

枣树也真是我们家的摇钱树呢！我们家的枣树品种父亲说是布袋枣，就是这种品种枣个头是长一点，似乎跟布袋有点像。枣子成熟的季节，摘一颗青的都是又脆又甜，再熟一点，这枣子就会有一个个刀伤似的自己裂开。那时候更甜。

只是不能遇到大雨，那枣子可就开始烂掉落下了。

枣子不成熟，是禁止我们这些小孩子拿着杆子敲打的，因为这时候打落的也是涩涩的，咬一口还是要吐掉，那是浪费。

枣子成熟的季节，父亲总是把枣树上的枣子能打下来的`都打下来，然后骑自行车到百里开外的城里把枣子卖掉。

自己家里留下的要晒好过年吃的干枣，也是打枣时打坏的与到城里卖不掉的枣子，好的父亲还要把它们变成钱呢，这钱在那个秋黄不接的时候可是能派上大用场呢。买个酱油醋了，干旱时候浇地的电费呀，有了这百十块钱，那日子可就好过多了，如此，父亲那里舍得好好的枣子都自己吃掉呢。

枣树，这棵长在冲着堂屋门正中央的被村人都认为是不吉祥的树，就这样一年又一年的生存了下来。记得有一年日子过得很不好，我竟可笑的把那个厄运的降临怪罪到这棵给这个家做过很多贡献的枣树身上。

还是在父亲的竭力保护下，我才没有得逞。后来灾后，我也就不在怪罪这为无辜的家里的恩人！

打开这个蛇皮袋子，里面静静的躺着我的家乡的我自个儿家里的红枣，瘦瘦的，瘪瘪，像个干瘦的老头老太太的长满皱纹的脸。不怪我的枣子不漂亮，实在是因为我家这种枣子的品种适合脆的时候吃。

可是脆的时候吃不完不打下来晒干也会烂完，再说了，如今人都有钱了，谁还会在乎这点卖枣子的钱，所以才有了这多红枣，也才有了我能在这么远还能吃上自家红枣的机会。

吃着甜甜的我的家里的红枣，想到家乡的老屋，想到家乡一草一木，一片天空，一方土地，想到养我长大的养父母以及帮助过我的父老乡亲！

悠悠红枣情！深深思乡情！

## 乡情悠悠散文随笔篇八

故乡，是一个多么温暖亲切的称呼。它是我们生养死葬的地方，与我们的感情穿插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然而就是这么一个再熟悉不过的称呼，却时刻搅动着我们的回忆，任我们在外活的多么潇洒，当一提起故乡时，无不低头深思。并不是因为故乡对我们有恩我们却没有回报而产生的羞愧，而是那种渗透进了我们血液无论身处何处都摆脱不掉的情愫，如同在我们心上系上了一根长绳，时刻牵动着我们的痛楚。不管你是心地善良的. 好人还是心狠手辣的歹徒，当一回想起把自己哺育成人的故乡时，人性都回到了最初的状态。

故乡，那里藏存着我们孩提时最美好的记忆，生长着我们儿时亲手栽种的花花草草，居住着血肉相连的亲人，亲如至亲的邻居伙伴。脱离了故乡，人生就是有缺憾的，哪怕我们已经在外安家落户，并拥有几辈子也花不完的金钱。如果说一个人完全忘却了自己的故乡，那么这个人将是多么悲哀，纵使他丰衣足食，可在他的精神内心永远会有那么一块空缺，也许生时毫无察觉，但到他奄奄一息之时回顾自己的一生，他肯定会含恨而终，只要他还还没完全丧失人性。

故乡这一话题，从来就不缺乏赞美它的诗词。从耳熟能详的“举头忘明月，低头思故乡”，到王安石的“春风又绿江南岸，明月何时照我还”。无不表达了在外漂泊不定的游子的思乡之缕。张籍的“复恐匆匆说不尽，行人临的发又开封”，更是将诗人的内心情感表露得淋漓尽致。故乡并不是为了展示游子才华的载体，而是一种牵绊，一种寄托，一种解药，因为在这类诗词中，我们丝毫看不到存有哪怕藏有任何的文字手腕，句句甚至是字字都简单朴素自然，表达的也只是一种纯粹的浓浓乡情，而与功名利禄无任何瓜葛。最喜欢孔绍安的那首《落叶》：早秋惊落叶，飘零似客心。翻飞未肯下，犹言忆故林。每当读到此诗时，似乎都能看见作者如秋叶迟迟不肯脱离枝头的那种对故乡的依依不舍，犹如在诉说着自己的故园情怀。

又是三月春暖花开时，故乡家门前的那条小溪应该又响起了潺潺的流水声吧，当初亲手栽种在门口的那棵蚕树应该也已经绽绿了吧，还有那时在清早总停在门前枣树上唧唧喳喳的喜鹊也从冬眠中苏醒过来了吧，是否还吟唱着当初的那首歌。只是，那一切的旖旎，恍如昨日，却已相隔万里。

落叶总是要归根的，我们这些生在故乡已被当代文明冲击得陌生的时代里，只要我们的心不死，对故乡独有的情怀就不会衰竭。